

小组查经资料 约翰书信（5）约翰一书 2：7-14

本周金句：「爱弟兄的，就是住在光明中，在他并没有绊跌的缘由。」（约翰一书 2:10）

前面我们讲过，约翰书信的一个特点就是真理和行为紧密的结合。前面的经文中，使徒讲完神用耶稣做为救恩的中保，让人得到救赎之后，就可以从行为的角度来继续强调这个救恩之后对人的要求。我们可以把今天的经文分成三个部分来看。

一. 永恒的命令

“7 亲爱的弟兄啊，我写给你们，不是一条新命令，乃是你们从起初所受的旧命令；这旧命令就是你们所听见的道。 8 再者，我写给你们，是一条新命令，在主是真的，在你们也是真的；因为黑暗渐渐过去，真光已经照耀。”约翰提到的命令我们并不陌生，就是“彼此相爱”。他在这封信中用了个全新的论述，就是这个关于“爱”的命令既是“旧”又是“新”的。这是约翰一书中最具辩证张力的部分。事实上，这不仅是一个修辞技巧，更蕴含了极其深邃的神学导向。

约翰首先安抚他的读者，这条命令并非来自他个人的发明，也不是某种突然冒出来的“激进教义”，而是从神那里来的古老的命令。这个命令早已经写在《利未记》19:18：“要爱人如己”。它是“旧”的，因为它早已写在石版上，是选民信仰的基础。所以中世纪神学家们强调“彼此相爱”的要求与摩西律法是关联的。那么，为什么约翰要强调这是旧命令？教父时期的克莱门特教父（Clement of Alexandria）解释约翰的用法说，他是强调圣言（Logos）的永恒性。教父们认为，既然基督（Logos）从起初就存在，那么爱的原则就不是从耶稣降生才开始的，而是自创世以来就植根于人的本性和神的启示中。“旧”意味着可靠性。约翰在面对早期诺斯底主义（追求神秘、新奇的假知识）的挑战时，强调“旧”是为了证明真理的稳定性——福音不需要通过“推陈出新”来证明自己，它本身就是那古老的磐石。

另外一个问题就是，如果旧约已经有了爱的诫命，基督为什么还说祂赐下的是“新”命令呢（约 13:34）？这里的“新”不是指时间上的晚近，而是指性质上的升华。奥古斯丁认为，律法是“字句”，它能告诉我们什么是对的，但不能给我们去做力量。而基督带来的新命令是“恩典的律法”。奥古斯丁有一句名言：“爱，然后行你所愿。”所以这种“新”是因为它由圣灵给人一种力量，使原本枯燥的义务变成了本质上的渴望。马丁·路德认为“新”在于衡量的标准改变了。旧约的标准是“爱人如己”，以“自我”为参照；新约的标准是“我怎样爱你们，你们也要怎样相爱”。这是一种“舍命式”的爱（Agape），是以前的宗教体系中未曾有过的参照系。

二. 黑白分明的爱与恨

“9 人若说自己在光明中，却恨他的弟兄，他到如今还是在黑暗里。10 爱弟兄的，就是住在光明中，在他并没有绊跌的缘由。11 惟独恨弟兄的，是在黑暗里，且在黑暗里行，也不知道往哪里去，因为黑暗叫他眼睛瞎了。”在接下来的 9-11 节，约翰谈到了爱的绝对性。在约翰的描述里，他在强调一个排他性的伦理：要么是爱，要么是恨；要么在光中，要么在黑暗里，一个人对别人的态度事实上没有任何“灰色地带”。恨弟兄的人不仅是失去了方向，更是“瞎了眼”。现代释经家指出，这种“好像瞎眼一样的黑暗”具有“自我封闭性”——一个活在恨恶中的人，他的感知系统被扭曲，无法看清神工作的真实样貌。约翰在这里提出了一个残酷的逻辑：你对真理的掌握程度（光），不取决于你的神学知识，而取决于你对弟兄的容忍和关怀。你最讨厌的那个人，就是你属灵视力的上限。爱是“光”的唯一证明。第 10 节提到爱弟兄的就“不在他面前留下绊脚石”。约翰的意思是一个基督徒是一个活在光中的人，他自然就会活出光和爱。当然他也不会在自己弟兄面前表现出不爱，或者恨的思想行为，从而让别人被绊倒。这个要求对我们有很深的现实意义。在现实中，很多人的跌倒不是因为神学搞错了，而是因为

在教会或团契中感受不到爱，只感受到审判和冷漠。我们应该经常思考，自己是否成为了别人和神关系之间的绊脚石？或许这可以帮助我们检查自己和神的关系。

三. 属灵生命的不同阶段

12 小子们哪，我写信给你们，因为你们的罪藉着主名得了赦免。13 父老啊，我写信给你们，因为你们认识那从起初原有的。少年人哪，我写信给你们，因为你们胜了那恶者。14 小子们哪，我曾写信给你们，因为你们认识父。父老啊，我曾写信给你们，因为你们认识那从起初原有的。少年人哪，我曾写信给你们；因为你们刚强，神的道常存在你们心里；你们也胜了那恶者。

其实明白人应该有这样的爱很容易，但是在生命中活出来就很难了。为什么人不能简单的爱自己的弟兄呢？约翰事实上是说明了这个问题的答案，那就是人只有和神有了正常的关系，然后才能活出那种属天的爱。所以接下来，约翰分别对教会中三个层面的群体说话，这也是当他强调了基督徒要有爱的行为之后，开始讨论这些爱的行为背后的人。12 到 14 节被称为“诗意的宣示”，在他的划分里，教会中的人可以分成三种：第一种是“小子们（Children）”。约翰强调这种人处于和神关系的开端。他们的特点和约翰强调的重点是“罪得赦免”和“认识父”。他们刚刚在信仰的根基，他们刚刚得到了最纯粹的安全感。第二种就是“父老（Fathers）”。这种人对于神有了深度的认识。他们对神的认识是“起初原有的”。这意味着一种历经风霜后，对神属性的深沉把握。我们可以理解成这种人已经对神学有了深刻的认识。第三种就是少年人（Young Men）。这里约翰强调争战与能力。他们胜了那恶者，且“神的道常存在心里”。这种人了解了真理，有了属灵争战的经验，最重要的是他们战胜了无论是自己的罪，还是世界的诱惑。

约翰的分类提醒我们，教会不应是一个扁平化的群体。教会中每一个人和神的关系是不同的。这一点和他信主的时间长短没有关系。教会中可能有刚寻找安全感的小子，有正在属灵前线拼搏的少年，也有历经风雨之后深沉稳健的父老。当然，这不同的人，他们能活出的“爱”也是不同的。所以，我们既不能简单粗暴的要求大家属灵的一致，行为的一致，也不能按照同一个标准做教导的工作。只能是因材施教，这才基督对教会的要求。

这段经文另外的一个问题就是人战胜恶者的能力。神学家邦霍费尔（Bonhoeffer）在《追随基督》中强调：这种“胜过”不是靠个人的英雄主义，而是靠“道”的常存。少年人刚强的原因是因为神的道常存在心里，所以他们能战胜恶者。现代信徒常感到疲惫，是因为我们试图用自己的意志去对抗时代的精神，而忽略了唯有让“道”内住在心里，才有得胜的力量。这最后的经文其实带给我们一个问题，我们的信仰是否停留在“小子”阶段（只求赦免），而拒绝成长为“少年人”（争战）或“父老”（深交）呢？这是教会的责任，其实更是我们自己的责任。

在这段经文里，约翰再次强调，真理必须转化成关系，信仰的“确据”来源于爱的实践。对神的认识若不能转化为对身边“具体的、有血有肉的人”的爱，这种认识就是虚假的。这对于我们今天的信徒，是一个非常重要的提醒。

讨论问题：

- 1、 关于“新”与“旧”：为什么我们明明知道要“彼此相爱”多年，却依然觉得这是一个很难实践的“新”命令？
- 2、 关于“道”的常存：第 14 节提到少年人强壮是因为“神的道常在你们心里”。在日常忙碌中，我们该如何让“道”不是偶尔闪现，而是“常存”？

主 祷 文

我们在天上的父，愿人都尊你的名为圣。
愿你的国降临。愿你的旨意行在地上，如同行在天上。
我们日用的饮食，今日赐给我们。
免我们的债，如同我们免了人的债。
不叫我们遇见试探，救我们脱离凶恶。
因为国度、权柄、荣耀，全是你的，直到永远，阿们

使徒信经

我信上帝，全能的父， 创造天地的主。
我信我主耶稣基督，上帝的独生子；
因着圣灵感孕，从童贞女马利亚所生；
在本丢彼拉多手下受难，被钉在十字架上，受死，埋葬；
降在阴间；第三天从死里复活；
升天，坐在全能父上帝的右边；
将来必从那里降临，审判活人，死人。
我信圣灵；
我信圣而公之教会；我信圣徒相通；
我信罪得赦免，
我信身体复活；
我信永生。阿们！